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110年7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7月29日9時30分

貳、地點：視訊會議

參、主席：倪永祖

紀錄：林詩晴

肆、出席：謝鳳珠 林秀鳳 管東海 謝其臣 鄧美君 周光輝 簡淑如 周正宗
林金玉 陳美萍 林秀雪 莊慧貞 楊秋美 李明娟 范慧芬 黃柏青
張麗文 鄭玄恭 楊家源 史惠秀 林麗雪 陳映燕 邢愷明 林玉樺
葉財旺 葉寶春 揭霈媛代李淑惠 邱潔如

伍、確認本處110年6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陸、府會聯繫事項：

因應疫情影響，請持續積極妥善處理議員關心案件，對議員以書面質詢或索資方式關切之相關議題，就具重要性或特殊性之案件，即時提報，以資因應。

柒、報告事項：本處專案列管辦理情形。

捌、主席指示或裁示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p>一、轉達本府市政會議重要事項，請遵照辦理。</p> <p>(一)第2148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力行國小工程案案內工程已於108年1月通過總工程費，未依期程施工，卻於110年追加預算1.6億元。爾後本府重大工程應於細部設計完竣及都市設計審議通過後始編列預算，並經議會審議通過後執行。2. 重申正直誠信是一種文化，務必做事確實、開會準時、檢視報表數據、有問題要反映、犯錯就提出RCA檢討分析等，俾精進本府施政效能。3. 有關議員索資或有涉及機密文件不便提供，援例可與議會協調，於議長室或特定場所以不遮掩方式提供議員閱覽，惟不得有拍	全處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p>攝、錄音、錄影、抄錄與攜出等方式，如涉及眾所矚目之案件，建請權管局處應妥適安排並通知所有議員登記閱覽，以杜爭議。</p> <p>(二)第2149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6次定期大會預訂於9月15日開議，各局處擬提送議會審議之議法案，最遲應於開議前三週亦即8月24日（週二）提市政會議通過，並於當日函送議會，以利後續府會運作及議事安排；另議長不排除在疫情趨緩後召開臨時會，針對疫情或紓困問題安排議程或市長專案報告，亦請各相關局處預為準備。 2. 各位首長應要體認「危機」的定義，即問題發生就造成嚴重後果或致命性議題、涉跨局處業務難以妥善處理及負面新聞持續發酵3天等三類型案件優先處理，請各局處務必養成有問題立即舉手，向府級長官反映尋求協助之習慣，方能即時解決問題。 <p>(三)第2150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p> <p>各局處應藉由此波疫情，適當規劃權管業務的因應作為，本府市政推動不能因疫情而停擺，該開的會議仍須持續以視訊方式辦理，以維市政正常運作，同時應重新檢視本府e化相關作業流程，以落實推動「一卡、一通、一付」政策，例如：以掃碼簽到、電子領據及線上支付專家學者出席費與鐘點費、廠商開立電子發票與電子核銷等無紙化作法，落實政策精進行政效能。</p> <p>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民眾的心情較易波動，同仁依法執行稽徵業務，較不易獲得民眾認同，因此，服務市民更應秉持同理心，提供更具執行效率的方法及更優良的為民服務，才能得到民眾理解。</p> <p>三、各分處股長及資深同仁對新進同仁在業務執行上，應多加輔導及關懷；財產稅科應儘快編撰業務系統操作手冊，以協助新進</p>	<p>全處</p> <p>分處 財產</p>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p>同仁學習並熟悉業務，減輕新進同仁工作壓力。</p> <p>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0年7月27日至8月9日調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惟疫情多變，各單位同仁仍應落實各項防疫措施，以維護同仁健康。</p> <p>五、109年地價稅及房屋稅繳款書送達作業，截至110年6月30日止，送達率分別為99.84%及99.99%，尚未送達件數，請各分處繼續追查納稅義務人其他地址後儘速送達。</p> <p>六、本處自7月中至9月底，陸續舉辦「雲端發票線上捐」、「兌獎APP任務挑戰」及「三星租稅達人闖關」活動，以加強宣導各項稅政，請各分處協助宣傳，並鼓勵民眾踴躍參加。</p>	<p>全處</p> <p>分處 財產</p> <p>分處 企服</p>

玖、散會：12時30分